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参加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，经与销售机构协商一致，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旗下基金参加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费率优惠活动

1、费率优惠内容

自2019年7月16日起，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认购、申购（包括定投）本公司旗下基金，认购、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，是否设置折扣以及具体折扣费率以销售机构活动为准。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费率优惠期限内，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产品，则自该基金产品认购、申购（包括定投）当日起，销售机构可自行决定是否开通上述优惠活动。

2、费率优惠期限

暂不设截止时间，具体以销售机构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。

二、重要提示

1、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在销售机构认购、申购（包含定投）业务的手续费，不包括基金赎回、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。

2、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，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，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。

3、费率优惠活动期间，业务办理流程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

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（www.china-greenfund.com）、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100-0501）以及本公司旗下基金各销售机构官方网站、客户服务电话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7月16日